

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2552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690號
承辦人：課員 陳彥君
電話：03-4793070#2308
傳真：03-4803792
電子信箱：1000249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龍文字第11200385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35900A_1120038503_ATTACH1.pdf、
376435900A_112003850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度桃園市龍潭區客庄文藝復興運動推動計畫」公開徵集提案簡章及活動計畫書格式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庄文藝復興運動推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客家委員會為強化客語社區營造及厚植客庄在地文化力，藉由整合公私部門資源，激發民眾對於客家語言文化復興之參與感，帶動客庄文藝復興，爰訂定「客庄文藝復興運動推動實施計畫」，補助對象為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之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。
- 三、按前揭實施計畫規定，本公所需進行「徵集並整合在地優秀提案計畫」，整併於「113年度桃園市龍潭區客庄文藝復興運動推動計畫」，於今(112)年度結束前向客家委員會提出申請。
- 四、自即日起公開徵集提案，有意願提案者請於112年12月11日(星期一)中午前將計畫書1式2份交予龍潭區公所人文課陳

教務處 112/11/30 17:21



1120008123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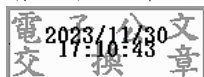


小姐(聯絡電話：03-4793070分機2308)，電子檔請寄至
10002494@mail.tycg.gov.tw。

五、公開徵集提案簡章(含活動計畫書格式)電子檔將一併公告
於本公所網站-最新消息項下。

正本：龍潭區各里辦公處、龍潭區各社區發展協會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德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潛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三和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武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客庄聚落探研學會、桃園市客家民俗藝文協會、桃園市客家青年會、桃園市客家文化研究協會、桃園市客家文化傳播協會、桃園市觀光商圈發展協會、桃園市三界爺文化發展協會、桃園市大石門休閒農業發展協會、桃園市龍潭導覽協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